

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评价报告

采样日期：2026年7月13日

检验日期：2026年7月13日

受理编号：26SQB0109

样品名称：出厂水、末梢水

样品数量：详见检验报告

采样地点：详见检验报告

检验类别：监测检验

采/送样人：曾小梅、邓雅斯

受检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供水有限公司
(第一水厂)

受检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太和路9号

检测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测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府前路15号

一、检验项目

色度、浑浊度、臭和味、肉眼可见物、pH值、铁、锰、铜、锌、铝、砷、镉、铬(六价)、铅、汞、氯化物、氟化物、硝酸盐(以N计)、硫酸盐、总硬度、溶解性总固体、高锰酸盐指数(以O₂计)、氨(以N计)、菌落总数、总大肠菌群、大肠埃希氏菌、氯酸盐、亚氯酸盐、三氯甲烷、一氯二溴甲烷、二氯一溴甲烷、三溴甲烷、三卤甲烷(三氯甲烷、一氯二溴甲烷、二氯一溴甲烷、三溴甲烷的总和)、二氯乙酸、三氯乙酸、二氧化氯、游离氯

二、卫生评价

根据受理编号26SQB0109和26SXB0109检验报告，出厂水、末梢水所检项目的检验结果均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 5749-2022的限值要求。

(以下空白)

评价者：

邓雅斯

2026年7月21日

审核者：

陈楚平

2026年7月21日

签发者：

邓雅斯

2026年7月21日

声明：1. 如为送检样品，本检验报告仅对本批次样品负责，本报告涂改、增删无效，未加盖本单位公章无效；未经本单位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。

2. 受检单位对本报告有异议，可有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申诉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3. 本检验报告及本检验机构名称不得用于产品标签、广告、评优及商品宣传等。

4. 本中心质量投诉电话：0763-5825259。

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验报告

收样日期：2026年7月13日

检验日期：2026年7月13日

受理编号：26SQB0109

样品名称：出厂水

样品编号：1

样品包装：/

样品数量：2.5kg、500mL×2

采样地点：太和洞一水厂测水间（三）期水龙头

采/送样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采/送样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府前路15号

检验类别：监测检验

采/送样人：曾小梅、邓雅斯

受检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供水有限公司（第一水厂）

受检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太和路9号

检测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测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府前路15号

一、检验依据：

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GB/T 5750-2023

二、检验项目和检验结果：

检验项目	检验结果
总大肠菌群,MPN/100mL	未检出
大肠埃希氏菌,MPN/100mL	未检出
菌落总数,CFU/mL	未检出
砷,mg/L	0.002
镉,mg/L	<0.001
铬（六价）,mg/L	<0.004
铅,mg/L	<0.001
汞,mg/L	<0.001
氰化物,mg/L	<0.002
氟化物,mg/L	0.08
硝酸盐（以N计）,mg/L	1.44
亚硝酸盐,mg/L	<0.05
氯酸盐,mg/L	0.22
三氯甲烷,mg/L	0.006
一氯二溴甲烷,mg/L	0.003
二氯一溴甲烷,mg/L	0.005
三溴甲烷,mg/L	<0.001
三卤甲烷（三氯甲烷、一氯二溴甲烷、二氯一溴甲烷、三溴甲烷的总和）	0.223

检验项目	检验结果
二氯乙酸,mg/L	<0.01
三氯乙酸,mg/L	<0.01
色度,度	<5
浑浊度,NTU	<0.50
臭和味	无
肉眼可见物	无
pH值	7.2
铝,mg/L	<0.050
铁,mg/L	<0.050
锰,mg/L	<0.050
铜,mg/L	<0.050
锌,mg/L	<0.050
氯化物,mg/L	4.54
硫酸盐,mg/L	6.05
溶解性总固体,mg/L	97
总硬度,mg/L	70.0
高锰酸盐指数（以O ₂ 计）,mg/L	0.59
氨（以N计）,mg/L	0.04

检验者：吴梓梓

审核者：李汉明

2026年7月21日

2026年7月21日

签发者：曾小梅

2026年7月21日

声明：1. 如为送检样品，本检验报告仅对本批次样品负责，本报告涂改、增删无效，未加盖本单位公章无效；未经本单位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。

2. 受检单位对本报告有异议，可在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申诉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3. 本检验报告及本检验机构名称不得用于产品标签、广告、评优及商品宣传等。

4. 本中心质量投诉电话：0763-5825259。

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验报告

收样日期：2026年7月13日
检验日期：2026年7月13日

受理编号：26SQB0109

样品名称：末梢水

样品编号：2

样品包装：/

样品数量：2.5kg、500mL×2

采样地点：清新区第三小学北门保安亭内水龙头

采/送样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采/送样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府前路15号

检验类别：监测检验

采/送样人：曾小梅、邓雅斯

受检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供水有限公司（第一水厂）

受检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太和路9号

检测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测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府前路15号

一、检验依据：

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GB/T 5750-2023

二、检验项目和检验结果：

检验项目	检验结果
总大肠菌群,MPN/100mL	未检出
大肠埃希氏菌,MPN/100mL	未检出
菌落总数,CFU/mL	未检出
砷,mg/L	0.002
镉,mg/L	<0.001
铬(六价),mg/L	<0.004
铅,mg/L	<0.001
汞,mg/L	<0.001
氰化物,mg/L	<0.002
氟化物,mg/L	0.08
硝酸盐(以N计),mg/L	1.42
亚硝酸盐,mg/L	0.23
氯酸盐,mg/L	0.25
三氯甲烷,mg/L	0.008
一氯二溴甲烷,mg/L	0.003
二氯一溴甲烷,mg/L	0.006
三溴甲烷,mg/L	<0.001
三卤甲烷(三氯甲烷、一氯二溴甲烷、二氯一溴甲烷、三溴甲烷的总和)	0.273

检验项目	检验结果
二氯乙酸,mg/L	<0.01
三氯乙酸,mg/L	<0.01
色度,度	<5
浑浊度,NTU	<0.50
臭和味	无
肉眼可见物	无
pH值	7.2
铝,mg/L	<0.050
铁,mg/L	<0.050
锰,mg/L	<0.050
铜,mg/L	<0.050
锌,mg/L	<0.050
氯化物,mg/L	4.50
硫酸盐,mg/L	5.96
溶解性总固体,mg/L	98
总硬度,mg/L	71.0
高锰酸盐指数(以O ₂ 计),mg/L	0.61
氨(以N计),mg/L	0.05

检验者：吴安祥

审核者：李汉明

2026年7月21日

2026年7月21日

签发者：李汉明

2026年7月21日

声明：1. 如为送检样品，本检验报告仅对本批次样品负责，本报告涂改、增删无效，未加盖本单位公章无效；未经本单位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。

2. 受检单位对本报告有异议，可在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申诉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3. 本检验报告及本检验机构名称不得用于产品标签、广告、评优及商品宣传等。

4. 本中心质量投诉电话：0763-5825259。

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验报告

收样日期：2026 年 7 月 13 日

检验日期：2026 年 7 月 13 日

受理编号：26SQB0109

样品名称：末梢水	检验类别：监测检验
样品编号：3	采/送样人：曾小梅、邓雅斯
样品包装：/	受检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供水有限公司（第一水厂）
样品数量：2.5kg、500mL×2	受检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太和路9号
采样地点：玄真路颐景园保安亭旁水龙头	检测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采/送样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检测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府前路15号
采/送样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府前路15号	

一、检验依据：

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GB/T 5750-2023

二、检验项目和检验结果：

检验项目	检验结果	检验项目	检验结果
总大肠菌群,MPN/100mL	未检出	二氯乙酸,mg/L	<0.01
大肠埃希氏菌,MPN/100mL	未检出	三氯乙酸,mg/L	<0.01
菌落总数,CFU/mL	未检出	色度,度	<5
砷,mg/L	0.002	浑浊度,NTU	<0.50
镉,mg/L	<0.001	臭和味	无
铬（六价）,mg/L	<0.004	肉眼可见物	无
铅,mg/L	<0.001	pH值	7.2
汞,mg/L	<0.001	铝,mg/L	<0.050
氰化物,mg/L	<0.002	铁,mg/L	<0.050
氟化物,mg/L	0.08	锰,mg/L	<0.050
硝酸盐（以N计）,mg/L	1.40	铜,mg/L	<0.050
亚氯酸盐,mg/L	0.20	锌,mg/L	<0.050
氯酸盐,mg/L	0.21	氯化物,mg/L	4.59
三氯甲烷,mg/L	0.009	硫酸盐,mg/L	5.94
一氯二溴甲烷,mg/L	0.004	溶解性总固体,mg/L	99
二氯一溴甲烷,mg/L	0.006	总硬度,mg/L	69.0
三溴甲烷,mg/L	<0.001	高锰酸盐指数（以O ₂ 计）,mg/L	0.63
三卤甲烷（三氯甲烷、一氯二溴甲烷、二氯一溴甲烷、三溴甲烷的总和）	0.300	氨（以N计）,mg/L	0.05

检验者：张梓轩

审核者：李汉明

签发者：张映红

2026年7月21日

2026年7月21日

2026年7月21日

声明：1. 如为送检样品，本检验报告仅对本批次样品负责，本报告涂改、增删无效，未加盖本单位公章无效；未经本单位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。

2. 受检单位对本报告有异议，可在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申诉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3. 本检验报告及本检验机构名称不得用于产品标签、广告、评优及商品宣传等。

4. 本中心质量投诉电话：0763-5825259。

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验报告

收样日期：2026 年 7 月 13 日

检验日期：2026 年 7 月 13 日

受理编号：26SQB0109

样品名称：末梢水

样品编号：4

样品包装：/

样品数量：2.5kg、500mL×2

采样地点：中山路北第四小学保安亭水龙头

采/送样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采/送样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府前路15号

检验类别：监测检验

采/送样人：曾小梅、邓雅斯

受检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供水有限公司（第一水厂）

受检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太和路9号

检测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测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府前路15号

一、检验依据：

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GB/T 5750-2023

二、检验项目和检验结果：

检验项目	检验结果
总大肠菌群, MPN/100mL	未检出
大肠埃希氏菌, MPN/100mL	未检出
菌落总数, CFU/mL	未检出
砷, mg/L	0.002
镉, mg/L	<0.001
铬(六价), mg/L	<0.004
铅, mg/L	<0.001
汞, mg/L	<0.001
氰化物, mg/L	<0.002
氟化物, mg/L	0.08
硝酸盐(以N计), mg/L	1.42
亚硝酸盐, mg/L	0.19
氯酸盐, mg/L	0.21
三氯甲烷, mg/L	0.009
一氯二溴甲烷, mg/L	0.004
二氯一溴甲烷, mg/L	0.006
三溴甲烷, mg/L	<0.001
三卤甲烷(三氯甲烷、一氯二溴甲烷、二氯一溴甲烷、三溴甲烷的总和)	0.300

检验项目	检验结果
二氯乙酸, mg/L	<0.01
三氯乙酸, mg/L	<0.01
色度, 度	<5
浑浊度, NTU	<0.50
臭和味	无
肉眼可见物	无
pH值	7.2
铝, mg/L	0.054
铁, mg/L	<0.050
锰, mg/L	<0.050
铜, mg/L	<0.050
锌, mg/L	<0.050
氯化物, mg/L	4.55
硫酸盐, mg/L	5.99
溶解性总固体, mg/L	100
总硬度, mg/L	70.0
高锰酸盐指数(以O ₂ 计), mg/L	0.60
氨(以N计), mg/L	0.05

检验者：梁宇轩

审核者：李锐明

2026 年 7 月 21 日

2026 年 7 月 21 日

签发者：梁宇轩

2026 年 7 月 21 日

声明：1. 如为送检样品，本检验报告仅对本批次样品负责，本报告涂改、增删无效，未加盖本单位公章无效；未经本单位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。

2. 受检单位对本报告有异议，可在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申诉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3. 本检验报告及本检验机构名称不得用于产品标签、广告、评优及商品宣传等。

4. 本中心质量投诉电话：0763-5825259。

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验报告

收样日期：2026 年 7 月 13 日

检验日期：2026 年 7 月 13 日

受理编号：26SQB0109

样品名称：末梢水

样品编号：5

样品包装：/

样品数量：2.5kg、500mL×2

采样地点：诚信街左三巷28号表前阀

采/送样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采/送样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府前路15号

检验类别：监测检验

采/送样人：曾小梅、邓雅斯

受检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供水有限公司（第一水厂）

受检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太和路9号

检测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测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府前路15号

一、检验依据：

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GB/T 5750-2023

二、检验项目和检验结果：

检验项目	检验结果	检验项目	检验结果
总大肠菌群,MPN/100mL	未检出	二氯乙酸,mg/L	<0.01
大肠埃希氏菌,MPN/100mL	未检出	三氯乙酸,mg/L	<0.01
菌落总数,CFU/mL	未检出	色度,度	<5
砷,mg/L	0.002	浑浊度,NTU	<0.50
镉,mg/L	<0.001	臭和味	无
铬(六价),mg/L	<0.004	肉眼可见物	无
铅,mg/L	<0.001	pH值	7.2
汞,mg/L	<0.001	铝,mg/L	<0.050
氰化物,mg/L	<0.002	铁,mg/L	<0.050
氟化物,mg/L	0.08	锰,mg/L	<0.050
硝酸盐(以N计),mg/L	1.39	铜,mg/L	<0.050
亚氯酸盐,mg/L	0.23	锌,mg/L	<0.050
氯酸盐,mg/L	0.16	氯化物,mg/L	4.01
三氯甲烷,mg/L	0.004	硫酸盐,mg/L	5.96
一氯二溴甲烷,mg/L	0.003	溶解性总固体,mg/L	98
二氯一溴甲烷,mg/L	0.004	总硬度,mg/L	70.0
三溴甲烷,mg/L	<0.001	高锰酸盐指数(以O ₂ 计),mg/L	0.58
三卤甲烷(三氯甲烷、一氯二溴甲烷、二氯一溴甲烷、三溴甲烷的总和)	0.173	氨(以N计),mg/L	0.05

检验者：吴家祥

审核者：廖汉明

签发者：[Signature]

2026 年 7 月 21 日

2026 年 7 月 21 日

2026 年 7 月 21 日

声明：1. 如为送检样品，本检验报告仅对本批次样品负责，本报告涂改、增删无效，未加盖本单位公章无效；未经本单位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。

2. 受检单位对本报告有异议，可在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申诉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3. 本检验报告及本检验机构名称不得用于产品标签、广告、评优及商品宣传等。

4. 本中心质量投诉电话：0763-5825259。

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验报告

收样日期：2026 年 7 月 13 日

检验日期：2026 年 7 月 13 日

受理编号：26SQB0109

样品名称：末梢水

样品编号：6

样品包装：/

样品数量：2.5kg、500mL×2

采样地点：幸福里居E栋表前阀

采/送样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采/送样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府前路15号

检验类别：监测检验

采/送样人：曾小梅、邓雅斯

受检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供水有限公司（第一水厂）

受检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太和路9号

检测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测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府前路15号

一、检验依据：

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GB/T 5750-2023

二、检验项目和检验结果：

检验项目	检验结果
总大肠菌群,MPN/100mL	未检出
大肠埃希氏菌,MPN/100mL	未检出
菌落总数,CFU/mL	未检出
砷,mg/L	0.002
镉,mg/L	<0.001
铬(六价),mg/L	<0.004
铅,mg/L	<0.001
汞,mg/L	<0.001
氰化物,mg/L	<0.002
氟化物,mg/L	0.07
硝酸盐(以N计),mg/L	1.35
亚硝酸盐,mg/L	0.23
氯酸盐,mg/L	0.16
三氯甲烷,mg/L	0.004
一氯二溴甲烷,mg/L	0.003
二氯一溴甲烷,mg/L	0.004
三溴甲烷,mg/L	<0.001
三卤甲烷(三氯甲烷、一氯二溴甲烷、二氯一溴甲烷、三溴甲烷的总和)	0.173

检验项目	检验结果
二氯乙酸,mg/L	<0.01
三氯乙酸,mg/L	<0.01
色度,度	<5
浑浊度,NTU	<0.50
臭和味	无
肉眼可见物	无
pH值	7.2
铝,mg/L	0.054
铁,mg/L	<0.050
锰,mg/L	<0.050
铜,mg/L	<0.050
锌,mg/L	<0.050
氯化物,mg/L	3.99
硫酸盐,mg/L	6.08
溶解性总固体,mg/L	97
总硬度,mg/L	69.0
高锰酸盐指数(以O ₂ 计),mg/L	0.60
氨(以N计),mg/L	0.05

检验者：吴安祥

审核者：李汉明

签发者：李汉明

2026 年 7 月 21 日

2026 年 7 月 21 日

2026 年 7 月 21 日

声明：1. 如为送检样品，本检验报告仅对本批次样品负责，本报告涂改、增删无效，未加盖本单位公章无效；未经本单位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。

2. 受检单位对本报告有异议，可在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申诉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3. 本检验报告及本检验机构名称不得用于产品标签、广告、评优及商品宣传等。

4. 本中心质量投诉电话：0763-5825259。

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验报告

收样日期：2026年7月13日
检验日期：2026年7月13日

受理编号：26SQB0109

样品名称：末梢水
样品编号：7
样品包装：/
样品数量：2.5kg、500mL×2
采样地点：清新区第四中学保安亭内水龙头
采/送样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采/送样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府前路15号

检验类别：监测检验
采/送样人：曾小梅、邓雅斯
受检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供水有限公司（第一水厂）
受检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太和路9号
检测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检测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府前路15号

一、检验依据：

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GB/T 5750-2023

二、检验项目和检验结果：

检验项目	检验结果	检验项目	检验结果
总大肠菌群, MPN/100mL	未检出	二氯乙酸, mg/L	<0.01
大肠埃希氏菌, MPN/100mL	未检出	三氯乙酸, mg/L	<0.01
菌落总数, CFU/mL	未检出	色度, 度	<5
砷, mg/L	0.002	浑浊度, NTU	<0.50
镉, mg/L	<0.001	臭和味	无
铬(六价), mg/L	<0.004	肉眼可见物	无
铅, mg/L	<0.001	pH值	7.2
汞, mg/L	<0.001	铝, mg/L	<0.050
氰化物, mg/L	<0.002	铁, mg/L	<0.050
氟化物, mg/L	0.09	锰, mg/L	<0.050
硝酸盐(以N计), mg/L	1.42	铜, mg/L	<0.050
亚硝酸盐, mg/L	0.20	锌, mg/L	<0.050
氯酸盐, mg/L	0.20	氯化物, mg/L	5.27
三氯甲烷, mg/L	0.013	硫酸盐, mg/L	5.94
一氯二溴甲烷, mg/L	0.003	溶解性总固体, mg/L	101
二氯一溴甲烷, mg/L	0.008	总硬度, mg/L	69.0
三溴甲烷, mg/L	<0.001	高锰酸盐指数(以O ₂ 计), mg/L	0.65
三卤甲烷(三氯甲烷、一氯二溴甲烷、二氯一溴甲烷、三溴甲烷的总和)	0.390	氨(以N计), mg/L	0.04

检验者：曾小梅

审核者：李汉明

签发者：曾小梅

2026年7月21日

2026年7月21日

2026年7月21日

声明：1. 如为送检样品，本检验报告仅对本批次样品负责，本报告涂改、增删无效，未加盖本单位公章无效；未经本单位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。

2. 受检单位对本报告有异议，可在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申诉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3. 本检验报告及本检验机构名称不得用于产品标签、广告、评优及商品宣传等。

4. 本中心质量投诉电话：0763-5825259。

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验报告

收样日期：2026 年 7 月 13 日
检验日期：2026 年 7 月 13 日

受理编号：26SQB0109	检验类别：监测检验
样品名称：末梢水	采/送样人：曾小梅、邓雅斯
样品编号：8	受检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供水有限公司（第一水厂）
样品包装：/	受检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太和路9号
样品数量：2.5kg、500mL×2	检测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采样地点：小城逸景轩A梯对面表前阀	检测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府前路15号
采/送样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
采/送样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府前路15号	

一、检验依据：

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GB/T 5750-2023

二、检验项目和检验结果：

检验项目	检验结果
总大肠菌群,MPN/100mL	未检出
大肠埃希氏菌,MPN/100mL	未检出
菌落总数,CFU/mL	未检出
砷,mg/L	0.002
镉,mg/L	<0.001
铬(六价),mg/L	<0.004
铅,mg/L	<0.001
汞,mg/L	<0.001
氰化物,mg/L	<0.002
氟化物,mg/L	0.08
硝酸盐(以N计),mg/L	1.41
亚硝酸盐,mg/L	0.19
氯酸盐,mg/L	0.21
三氯甲烷,mg/L	0.009
一氯二溴甲烷,mg/L	0.004
二氯一溴甲烷,mg/L	0.006
三溴甲烷,mg/L	<0.001
三卤甲烷(三氯甲烷、一氯二溴甲烷、二氯一溴甲烷、三溴甲烷的总和)	0.300

检验项目	检验结果
二氯乙酸,mg/L	<0.01
三氯乙酸,mg/L	<0.01
色度,度	<5
浑浊度,NTU	<0.50
臭和味	无
肉眼可见物	无
pH值	7.2
铝,mg/L	<0.050
铁,mg/L	<0.050
锰,mg/L	<0.050
铜,mg/L	<0.050
锌,mg/L	<0.050
氯化物,mg/L	4.53
硫酸盐,mg/L	5.97
溶解性总固体,mg/L	100
总硬度,mg/L	69.0
高锰酸盐指数(以O ₂ 计),mg/L	0.60
氨(以N计),mg/L	0.06

检验者：曾小梅

审核者：李汉明

签发者：邓雅斯

2026 年 7 月 21 日

2026 年 7 月 21 日

2026 年 7 月 21 日

声明：1. 如为送检样品，本检验报告仅对本批次样品负责，本报告涂改、增删无效，未加盖本单位公章无效；未经本单位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。

2. 受检单位对本报告有异议，可在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申诉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3. 本检验报告及本检验机构名称不得用于产品标签、广告、评优及商品宣传等。

4. 本中心质量投诉电话：0763-5825259。

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验报告

收样日期：2026 年 7 月 13 日
检验日期：2026 年 7 月 13 日

受理编号：26SQB0109

样品名称：末梢水
样品编号：9
样品包装：/
样品数量：2.5kg、500mL×2
采样地点：滨江路5号水厂营业部保安亭前水龙头
采/送样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采/送样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府前路15号

检验类别：监测检验
采/送样人：曾小梅、邓雅斯
受检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供水有限公司（第一水厂）
受检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太和路9号
检测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检测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府前路15号

一、检验依据：

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GB/T 5750-2023

二、检验项目和检验结果：

检验项目	检验结果	检验项目	检验结果
总大肠菌群,MPN/100mL	未检出	二氯乙酸,mg/L	<0.01
大肠埃希氏菌,MPN/100mL	未检出	三氯乙酸,mg/L	<0.01
菌落总数,CFU/mL	未检出	色度,度	<5
砷,mg/L	0.002	浑浊度,NTU	<0.50
镉,mg/L	<0.001	臭和味	无
铬(六价),mg/L	<0.004	肉眼可见物	无
铅,mg/L	<0.001	pH值	7.2
汞,mg/L	<0.001	铝,mg/L	<0.050
氰化物,mg/L	<0.002	铁,mg/L	<0.050
氟化物,mg/L	0.08	锰,mg/L	<0.050
硝酸盐(以N计),mg/L	1.42	铜,mg/L	<0.050
亚氯酸盐,mg/L	0.19	锌,mg/L	<0.050
氯酸盐,mg/L	0.20	氯化物,mg/L	4.59
三氯甲烷,mg/L	0.008	硫酸盐,mg/L	5.96
一氯二溴甲烷,mg/L	0.004	溶解性总固体,mg/L	98
二氯一溴甲烷,mg/L	0.006	总硬度,mg/L	70.0
三溴甲烷,mg/L	<0.001	高锰酸盐指数(以O ₂ 计),mg/L	0.59
三卤甲烷(三氯甲烷、一氯二溴甲烷、二氯一溴甲烷、三溴甲烷的总和)	0.283	氨(以N计),mg/L	0.04

检验者：张宇轩

审核者：李汉明

签发者：邓映红

2026 年 7 月 21 日

2026 年 7 月 21 日

2026 年 7 月 21 日

声明：1. 如为送检样品，本检验报告仅对本批次样品负责，本报告涂改、增删无效，未加盖本单位公章无效；未经本单位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。

2. 受检单位对本报告有异议，可在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申诉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3. 本检验报告及本检验机构名称不得用于产品标签、广告、评优及商品宣传等。

4. 本中心质量投诉电话：0763-5825259。

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验报告

收样日期：2026 年 7 月 13 日

检验日期：2026 年 7 月 13 日

受理编号：26SQB0109

样品名称：末梢水

样品编号：10

样品包装：/

样品数量：2.5kg、500mL×2

采样地点：清新区第二中学西门保安亭内水龙头

采/送样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采/送样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府前路15号

检验类别：监测检验

采/送样人：曾小梅、邓雅斯

受检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供水有限公司（第一水厂）

受检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太和路9号

检测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测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府前路15号

一、检验依据：

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GB/T 5750-2023

二、检验项目和检验结果：

检验项目	检验结果
总大肠菌群,MPN/100mL	未检出
大肠埃希氏菌,MPN/100mL	未检出
菌落总数,CFU/mL	未检出
砷,mg/L	0.002
镉,mg/L	<0.001
铬(六价),mg/L	<0.004
铅,mg/L	<0.001
汞,mg/L	<0.001
氰化物,mg/L	<0.002
氟化物,mg/L	0.07
硝酸盐(以N计),mg/L	1.38
亚氯酸盐,mg/L	0.23
氯酸盐,mg/L	0.15
三氯甲烷,mg/L	0.004
一氯二溴甲烷,mg/L	0.003
二氯一溴甲烷,mg/L	0.004
三溴甲烷,mg/L	<0.001
三卤甲烷(三氯甲烷、一氯二溴甲烷、二氯一溴甲烷、三溴甲烷的总和)	0.173

检验项目	检验结果
二氯乙酸,mg/L	<0.01
三氯乙酸,mg/L	<0.01
色度,度	<5
浑浊度,NTU	<0.50
臭和味	无
肉眼可见物	无
pH值	7.2
铝,mg/L	<0.050
铁,mg/L	<0.050
锰,mg/L	<0.050
铜,mg/L	<0.050
锌,mg/L	<0.050
氯化物,mg/L	3.96
硫酸盐,mg/L	5.89
溶解性总固体,mg/L	97
总硬度,mg/L	69.0
高锰酸盐指数(以O ₂ 计),mg/L	0.63
氨(以N计),mg/L	0.05

检验者：张梓梓

审核者：李俊明

签发者：李俊明

2026 年 7 月 21 日

2026 年 7 月 21 日

2026 年 7 月 21 日

声明：1. 如为送检样品，本检验报告仅对本批次样品负责，本报告涂改、增删无效，未加盖本单位公章无效；未经本单位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。

2. 受检单位对本报告有异议，可在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申诉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3. 本检验报告及本检验机构名称不得用于产品标签、广告、评优及商品宣传等。

4. 本中心质量投诉电话：0763-5825259。

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验报告

收样日期：2026年7月13日

检验日期：2026年7月13日

受理编号：26SQB0109

样品名称：末梢水

样品编号：11

样品包装：/

样品数量：2.5kg、500mL×2

采样地点：清新区行政服务中心内水龙头

采/送样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采/送样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府前路15号

检验类别：监测检验

采/送样人：曾小梅、邓雅斯

受检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供水有限公司（第一水厂）

受检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太和路9号

检测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测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府前路15号

一、检验依据：

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GB/T 5750-2023

二、检验项目和检验结果：

检验项目	检验结果
总大肠菌群, MPN/100mL	未检出
大肠埃希氏菌, MPN/100mL	未检出
菌落总数, CFU/mL	未检出
砷, mg/L	0.002
镉, mg/L	<0.001
铬（六价）, mg/L	<0.004
铅, mg/L	<0.001
汞, mg/L	<0.001
氰化物, mg/L	<0.002
氟化物, mg/L	0.07
硝酸盐（以N计）, mg/L	1.41
亚硝酸盐, mg/L	0.23
氯酸盐, mg/L	0.23
三氯甲烷, mg/L	0.009
一氯二溴甲烷, mg/L	0.004
二氯一溴甲烷, mg/L	0.006
三溴甲烷, mg/L	<0.001
三卤甲烷（三氯甲烷、一氯二溴甲烷、二氯一溴甲烷、三溴甲烷的总和）	0.300

检验项目	检验结果
二氯乙酸, mg/L	<0.01
三氯乙酸, mg/L	<0.01
色度, 度	<5
浑浊度, NTU	<0.50
臭和味	无
肉眼可见物	无
pH值	7.2
铝, mg/L	<0.050
铁, mg/L	<0.050
锰, mg/L	<0.050
铜, mg/L	<0.050
锌, mg/L	<0.050
氯化物, mg/L	4.52
硫酸盐, mg/L	5.96
溶解性总固体, mg/L	97
总硬度, mg/L	69.0
高锰酸盐指数（以O ₂ 计）, mg/L	0.62
氨（以N计）, mg/L	0.05

检验者：吴安邦

审核者：李俊明

签发人：曾小梅

2026年7月21日

2026年7月21日

2026年7月21日

声明：1. 如为送检样品，本检验报告仅对本批次样品负责，本报告涂改、增删无效，未加盖本单位公章无效；未经本单位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。

2. 受检单位对本报告有异议，可在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申诉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3. 本检验报告及本检验机构名称不得用于产品标签、广告、评优及商品宣传等。

4. 本中心质量投诉电话：0763-5825259。

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验报告

收样日期：2026年7月13日

检验日期：2026年7月13日

受理编号：26SQB0109

样品名称：末梢水

样品编号：12

样品包装：/

样品数量：2.5kg、500mL×2

采样地点：清新区行政服务中心内水龙头

采/送样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采/送样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府前路15号

检验类别：监测检验

采/送样人：曾小梅、邓雅斯

受检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供水有限公司（第一水厂）

受检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太和路9号

检测单位：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测单位地址：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府前路15号

一、检验依据：

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GB/T 5750-2023

二、检验项目和检验结果：

检验项目	检验结果
总大肠菌群,MPN/100mL	未检出
大肠埃希氏菌,MPN/100mL	未检出
菌落总数,CFU/mL	未检出
砷,mg/L	0.002
镉,mg/L	<0.001
铬(六价),mg/L	<0.004
铅,mg/L	<0.001
汞,mg/L	<0.001
氰化物,mg/L	<0.002
氟化物,mg/L	0.08
硝酸盐(以N计),mg/L	1.42
亚氯酸盐,mg/L	0.22
氯酸盐,mg/L	0.22
三氯甲烷,mg/L	0.009
一氯二溴甲烷,mg/L	0.004
二氯一溴甲烷,mg/L	0.007
三溴甲烷,mg/L	<0.001
三卤甲烷(三氯甲烷、一氯二溴甲烷、二氯一溴甲烷、三溴甲烷的总和)	0.317

检验项目	检验结果
二氯乙酸,mg/L	<0.01
三氯乙酸,mg/L	<0.01
色度,度	<5
浑浊度,NTU	<0.50
臭和味	无
肉眼可见物	无
pH值	7.2
铝,mg/L	<0.050
铁,mg/L	<0.050
锰,mg/L	<0.050
铜,mg/L	<0.050
锌,mg/L	<0.050
氯化物,mg/L	4.56
硫酸盐,mg/L	6.03
溶解性总固体,mg/L	96
总硬度,mg/L	70.0
高锰酸盐指数(以O ₂ 计),mg/L	0.61
氨(以N计),mg/L	0.05

以下空白

检验者：

2026年7月21日

审核者：

2026年7月21日

签发者：

2026年7月21日

声明：1. 如为送检样品，本检验报告仅对本批次样品负责，本报告涂改、增删无效，未加盖本单位公章无效；未经本单位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。

2. 受检单位对本报告有异议，可在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申诉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3. 本检验报告及本检验机构名称不得用于产品标签、广告、评优及商品宣传等。

4. 本中心质量投诉电话：0763-5825259。

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测报告

受理编号: 26SXB0109

检测日期: 2026 年 7 月 13 日

受检单位: 清远市清新区太和供水有限公司 (第一水厂)

检测单位: 清远市清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受检单位地址: 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太和路9号

检测单位地址: 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府前路15号

检测类别: 监测检验

一、检测依据:

二氧化氯、游离氯: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》GB/T 5750.11-2023

二、评价依据:

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GB 5749-2022

三、检测项目和检测结果:

样品编号	样品名称	采样/检测地点	检测项目及结果	
			二氧化氯 (mg/L)	游离氯 (mg/L)
1	出厂水	太和洞一水厂测水间 (三) 期水龙头	0.11	0.42
2	末梢水	清新区第三小学北门保安亭内水龙头	0.09	0.15
3	末梢水	玄真路颐景园保安亭旁水龙头	0.12	0.17
4	末梢水	中山路北第四小学保安亭水龙头	0.11	0.16
5	末梢水	诚信街左三巷28号表前阀	0.11	0.15
6	末梢水	幸福里居E栋表前阀	0.07	0.13
7	末梢水	清新区第四中学保安亭内水龙头	0.05	0.06
8	末梢水	小城逸景轩A梯对面表前阀	0.09	0.14
9	末梢水	滨江路5号水厂营业部保安亭前水龙头	0.14	0.22
10	末梢水	清新区第二中学西门保安亭内水龙头	0.05	0.09
11	末梢水	清新区行政服务中心内水龙头	0.08	0.14
12	末梢水	清新区行政服务中心内水龙头	0.09	0.14

检测人: 邓邦华

审核人: 曾彬

签发人: 曾彬

2026年7月13日

2026年7月13日

2026年7月13日

- 声明: 1. 如为送检样品, 本报告仅对本批次样品负责, 本报告涂改、增删无效, 未加盖本单位公章无效; 未经本单位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。
2. 受检单位对本报告有异议, 可在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申诉, 逾期不予受理。
3. 本报告及本检验机构名称不得用于产品标签、广告、评优及商品宣传等。
4. 本中心质量投诉电话 (0763) 5825259。